

席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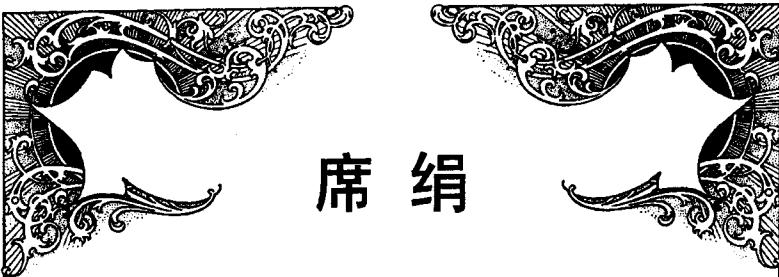
君須怜我

冰淇淋文学
最佳休闲读物



新歌
古董系列

江苏文艺出版社
台湾万盛出版有限公司



席 绢

冰淇淋文学·最佳休闲读物

君须怜我



江苏文艺出版社
台湾万盛出版有限公司

图书在版编目（C I P）数据

君须怜我 / 席绢著. —南京：江苏文艺出版社，
2001

ISBN 7-5399-0957-9

I . 君... II . 席... III . 长篇小说 - 中国 - 当代
IV .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2001) 第052432号

书 名 君须怜我
作 者 席 绢
责任编辑 袁 华
责任校对 高 隆
责任监制 赵光明 胡小河
出版发行 江苏文艺出版社
印 刷 淮阴新华印刷厂
经 销 江苏省新华书店
开 本 850×1168 毫米 1/32
印 张 6.25
版 次 2001 年 7 月第 2 版第 1 次印刷
印 数 1-10,100 册
标准书号 ISBN 7-5399-0957-9/I·909
定 价 9.00 元

江苏文艺版图书凡印刷、装订错误可随时向承印厂调换



A

金雀钗，红粉面，花里暂时相见。

知我意，感君怜，此情须问天。

香作穗，蜡成泪，还似两人心意。

山枕腻，锦衾寒，觉来更漏残。

——五代·李煜·更漏子。

烛泪滴尽，最后一盏光明也失去了颜色，让原本就不甚温暖的屋子，益加清冷。

已是二月中旬，理当是春临大地的温暖时刻，却让寒雪强占住山头，不让春天进驻。

这样凄寒的夜晚，片刻也不容情的，频频催促床上人儿娇弱的病体渐渐流失生命的迹象。再暖的锦被也温热不了打从心中冷出催魂的冰寒。

她就要死了。她知道。

长年拖着这样的一副病体，受尽折磨；死亡对她而言，反倒是一种解脱。有多久了？十年了

君
須
怜
我



吧？苟延残喘地度日至今，再也没有力气去强撑另一个十年。她战胜不了死亡，却出乎意料地活得比母亲更久。她庆幸着，老天是这样安排了一切。母亲死了，结束了她悲惨且残忍的一生；而她自己，也将因为没有解药抹身而让伤口的毒蔓延全身，再不久，她就要死了。

人在死前，是不是都会看到过去的一幕幕，那些曾以生命去经历的事？

不甘心啊。真的不甘心！



在爱情上，放不下的是那位曾对她海誓山盟，却至今音讯全无的薄幸男子。难道真如母亲所诅咒的，全天下的男人皆薄幸？所以在得了她的身子后，便不会再珍惜，在离去前种种保证，都只是甜言蜜语？母亲遇人不淑，而身为女儿的她也会承其命运，只能怪自己太过痴傻？如果……他不爱她，为什么要用那双诚挚的眸子再三地信誓旦旦？为什么不在离去前，直言不爱她，让她断了一切情丝？！

如果她的生命，必得在今日终结，谁愿意给她一个答案？她不愿意相信……那样的男人会负她。所以，她被残了双脚、下了毒，让她日日夜夜必须为这段情遭受母亲无情的惩罚，每日必须服药以抑制毒性；只因她不恨他，不相信他会负她，不愿向母亲承认爱上男人是一件错事。十年下来，她可以在面对无情且残忍的母亲时，大声否认自己被玩弄了；但，私底下，在受了那么多苦后，她如何能不怨？她如何能瞑目赴黄泉？



在亲情上，她也放不下……

“娘娘……”

娇怯的声音由门口传来，黑暗无法阻隔她的到来，一双小手在不久后小心地抚上她形容枯槁的面容。那曾经比花朵更娇美的国色，在年轻的二十八岁便已凋零。

红颜薄命，是谁睿智得一语成签？

小净初啊，她那苦命的女儿。

“净初，冷不冷？”用她仅存的力气，紧紧抱住她小小的身子。她放不下啊！如果她这仅存的残命，能用以当条件，她祈望老天让她这女儿不要重复她的命运，希望在她成长之后，有一名至情至性的男人呵护她一辈子；她愿意永世沉沦于地狱中，只要女儿幸福！

“娘娘，你身子好冷。”

十岁的小女孩，敏感地预知将有什么事发生，颤抖的小身子紧贴着母亲，想用自身的温暖去换取母亲生命的热度。

“乖，不怕哦。不要怕，你的姨娘就快来了。”

“就是嫁到很远很远地方的仙芝姨娘吗？”

“是的。”

如果，当年她也学小妹一般，不顾一切地随心上人下山，是否今日会有所不同？她的妹妹云仙芝，在十五岁那年的某一个暗夜，遇到了一名上山为妻子找寻药草的男子，倾心之余，偷偷跟那名男子下山，从此音讯全无。母亲气急败坏地下山找了好几个月，却找不着。在她们姐妹暗

君
须
怜
我



中联系的回音里，她知道妹妹找到了她的幸福，她成了那名男子的偏房。后来为了怕让母亲知晓，便不敢联络。十年下来，没通音讯。

后来，她的初恋也来了。一名准备赴京经商，却在山中迷路的文生，闯入了她的生命中。那是她生平第一次看到男人，一名英俊儒雅的男人，很快地得到她全心的爱恋，让她懂得爱情的模样。他要她与他一同下山，可是她无法像妹妹那般不顾一切，她那一辈子不快乐的母亲教她放不下，她更想得到母亲的祝福，她天真地相信母亲会让她嫁人，而不能理解、严重偏执、对男人痛恨到变态的母亲是不可能祝福她的。

她叫他先下山，从京城回来时再来接她，而她则利用这一段时日告诉母亲她要嫁人的事。

然后，母亲将她关在石牢中，然后……他音讯全无……

如果事情再重来一遍，应该可以有不同的结局吧？可是，人生没有第二次机会，她选择了这种结局，注定要在二十岁魂归离恨天。

她可怜无辜的净初，在甫出生之初，便已被剥夺了看这世间的权利。当时母亲含泪带笑的厉吼，如今仍能清晰地在她耳边回旋……

“全天下没有一个男人是好东西！小娃儿，只要你看不到男人，就不会被蛊惑；只要看不见，你就不会让男人骗去身体与感情！姥姥帮你，帮你今生今世都不会被男人伤到了心！这人间太污浊、太可怕了，男人更是女人的剧毒，让



姥姥来帮你吧——”

血光闪动，交织着婴儿哭声，与她产后凄厉的哀号，至今仍是她的噩梦。而小净初那双美丽的眸子，无缘见识到世间的美好。是她的错？若说她二十八年的生命会有什么愧疚，便是她带给女儿失明的一生。

泪水滴落在女儿脸上，在这样的黑暗中，她却依然能看清女儿美丽的容貌。这是回光返照吗？强自抑下一口血气，教她怎么放得下，她这薄命的女儿——

净初呀，十岁的年纪，却已有仙资玉质的容貌，想必再过个几年，会是比她更加出色的大美人吧？这样的美人儿，得到天下伟男人的倾慕是必然的，但……那一双无法视物的眼，却更可能将她的幸福断送。哪一个男人会爱上有残疾的女子？也许最初的惊艳可以博得天下男子疯狂的追求，但这种专宠不会有太久的风光，几年过后，恩爱不再，而她可怜的净初却依然失明，依然需要一双终生呵护她的手来扶持她。

她死不足惜，但她该把净初交到谁手上才能放心？

“娘娘，你别哭，别哭呀。净初会很乖的。”

那一双小手摸索着要替她拭泪，而她的泪下得更凶了。老天爷……如果当真有灵，帮助她这苦命的孩子吧……

由远而近的奔马声，蹄印铿锵有力地击在雪地中，她身子微微一震，羸弱的身子急速地抖

君
須
怜
我



动起来。

是她吗？是她那小妹终于接到她放出的信鸽，在这凄寒的夜晚赶来了吗？

果然，跌跌撞撞飞奔而入的，是一名年轻少妇。是云仙芝，那个十二年前为爱不顾一切下山的女子。

“姐姐！姐姐！你在哪里？”狂乱着急的女音叫着。

“仙芝，别急，先点灯。”在她身后扶着她的，是一名高大沉稳的中年男子。

在灯尚未点上时，云灵秀欣慰地明白，她的妹妹至少是幸福的，她能看到那名男子相当珍惜妹妹。全天下的男人并非都是坏的，对吧？

灯点着了，更让心焦着急的云仙芝崩溃。她那美丽的、善良的姐姐，在二十八岁芳华正盛的年纪，竟已灰白了一头秀发，美丽的面孔消瘦枯槁，仅有那一双子夜的眸子，依然找得到一丝丝当年倾人国城的影子。

“姐姐！为什么会这样？”

她飞奔过去，看到了大姐瘦骨如柴的身子，是第一震撼；在看到半掀的被子下，空荡荡的裙裾，她彻底崩溃了！是她的娘，那狠心的娘，绝情到连自己的骨肉也不放过！

“你为什么不告诉我？为什么？”

云灵秀露出一抹笑，轻抚着益加美丽动人的妹妹。

“来，仙芝，看看你的小外甥女。云净初，今





年十岁了。”她将女儿拉到身边，与妹妹相认：“净初，叫姨娘。”

“姨娘……”云净初怯怯地叫着，交握着双手，对着陌生的声音感到害怕。

“姐姐！她……”云仙芝低呼。她当年只知道姐姐遇到心上人，恋情没有结果，其它的事并不知晓。此刻，她恍然明白母亲下手这么狠的原因了。但……有点奇怪，这么美丽的女性，世间少见，但……那一双眼……

“娘做的。她下了血咒，要净初今生今世看不到男人。”

“我的天爷……”那双眼眸竟是看不见的！
一阵呕血的剧咳，警告着大限将近的讯息。云仙芝急忙转身看丈夫：

“相公，快拿千年人参给姐姐补身子，还有，跟在我们身后的大夫上来了没有？”

云灵秀拉住妹妹，气息难平地低叫：
“不要费力气了……仙芝，如果你们人手够多，去……负心崖将母亲的尸首捞上来，好生安葬吧……”

她在飞鸽传书中早已说明母亲失足落崖的事。

“她死有余辜！我不！”云仙芝大叫。老天，那女人当真是她们的亲生娘吗？她竟这样残害自己乖巧的女儿？！

“妹妹——”

“仙芝，人死了，就该入土为安，我们替岳母

君
须
怜
我



安葬吧。”韩济民看来是个少言刚正的男人，但说出的话自有一股领袖的气势。

云灵秀可以感觉得到妹妹爱极了这男人，只是，为什么他们夫妻的眉宇间有一股淡淡的愁？

跟在他们身后的一群家丁也赶上了，由一名十来岁的小男孩领着三名大夫进来。

“爹，娘，大夫来了。”

小男孩的眉宇间尽得他们夫妻的真传，漂亮且可爱，才十来岁，却有着无比的担当，让云灵秀看得诧异极了。

“仙芝，这个是？”

一边叫大夫把脉，云仙芝等丈夫领家丁去山崖找尸首时，坐在床沿，回道：

“这是你的小外甥，叫韩霁，十二岁了。韩霁，过来。”她招手叫着门口正在吩咐下人熬人参汤的儿子。

“娘？”

这个才十二岁，却已经很有大人模样的韩霁，可贵的是有一颗体贴善良的心：“娘，我叫人熬补药了，您会很快好起来的。”

“谢谢你，霁儿。来见见你的表妹，她叫净初。”伸出枯瘦的手，她将女儿的手交给韩霁：“你带妹妹去外边吃点东西好吗？她看不见。”

“好的。妹妹不要怕，表哥保护你。”

“表哥？”听见相同是童稚的声音，小小的女孩儿心中有了奇异的安心，居然不再怕了。



韩霁小心领着新认识的表妹往门口走去，对她纠正道：“你要叫我二表哥，我还有一个哥哥哦，他好棒的。你以后要叫他大表哥，他会保护我们两个哦……”声音渐渐消失在门外。

云灵秀强撑的力气终于用尽，颓然地倒回床上，推开大夫的手，轻声道：

“没用了，不必费心。是娘下的毒，‘百日蚀心散’的解药只有娘有，而她过世了，我这毒拖至今日，还能活着，就是为了等你来……”

“姐……”

看到几名医术高超的大夫皆摇头，云仙芝脸色惨白了起来。

抓住妹妹的手，她轻轻地求着：

“代我好好扶养净初成人好吗？也许我这种私心不应该，但原谅我是一名无力保护自己子女的母亲，我必须给净初安排最好的未来。”

“姐姐，您的意思是……”

“好不好让韩霁娶净初？这孩子将来必定不会欺负净初，我只求让净初当正室，让霁儿照顾她一生我才会放心。如果他有心纳偏房，我不会反对……仙芝，我很自私，可是……”她咳得更严重，血丝再度沾上衣襟。

“我答应！我答应！姐姐，您别激动，我们立刻带你和净初下山，我会拼命找天下名医来治好你，也会治好净初的眼，我就不相信全天下没有人解得了娘所下的毒！”

她惨淡地笑了：

君
須
怜
我

“娘制造的毒是无人可解的，你仍不愿相信吗？只要净初平安过完这一生，我死亦瞑目了……”

“净初的父亲呢？他碰了你，却仍是负心？”云仙芝忍不住地问了。会有这种结果，除了男人负心，还会有什么？

反倒，云灵秀已不再那般介怀了，这抹怨就留在心里，随她入土吧！

“他没有回来接我……”她笑得好苦，泪眼中浮着所剩无几的希望……即使已过了十年，她那一生惟一有过的爱情仍被她执著着——也许……有一天……他会来接她……也许有一天……他会出现……这念头是支持她十年来，每每遭受母亲施虐时惟一活下去的力量——也许有一天……

可是，她还有明天可以去等吗？蚀骨的毒在全身筋脉肆掠，夺取她薄弱的生命，血丝不断地由唇角溢出。

云仙芝急忙擦着，但血流得更多，怎么也擦不完。

“姐姐！你不可以死，你再撑着呀！”

“仙芝……今夜是我的极限……我好累……也好痛……”她闭上眼，泪水沿着脸颊而下，让她残存的一丝红颜，添一抹亮丽的水光。

“你们三个大夫想法子呀！快替她止血呀！”云仙芝对三名束手无策的大夫吼着！泪花奔流在她玉般的脸上，为姐姐苦难的一生心痛，



为她短促悲苦的生命心碎。她这个当妹妹的居然只能眼睁睁，无助地看着她惟一的姐姐失去生命！

“夫人，令姐她已……无药可医了，我们大夫只能治病，不能治命呀，夫人请原谅……”一名大夫叹气回应着，与另二名一同退下。

“姐姐，你撑着，至少，至少见净初最后一面——”

“不要，不要让净初面对我的死亡，她不能承受的，明天……明天再告诉她吧……这孩子会明白的……”

流出的血水沾上了床单，渐渐扩散渲染芙蓉的花形。她不怕死，她只是难以瞑目呀……

门外再度传来急速强劲的马蹄声。才一眨眼，闪进来韩济民的身影。

“相公，您……”

“山崖下有另一具尸首，约莫死了八、九年，仅剩下具骷髅，而那具尸体手上紧抓着一封血书。”他一眼看出云灵秀已出气多、人气少，忙奔过去问她：“你认得一个叫白少初的男子吗？”

不知哪来的力量，云灵秀双眼暴睁，死命抓住韩济民的手：“他在哪里？”

韩济民无言地将一封以布帛写成的血书交给她。

那泛黄而斑驳的布块，似乎是由衣袖上扯下来，上头只写了歪斜的几个字：

君
须
怜
我



灵秀：

我没负你，若有来生，再结鸳盟。

白少初

“他……”死了？死在山崖下？他有来找她，
他没负她？！

韩济民轻声道：

“尸首的胸口肋骨全碎，是被人打成重伤后
推下山谷断气的。”

云灵秀笑了，倾她毕生所有的美丽，漾出一
朵微笑，将血书捧在怀中：

“他没负我……他没有辜负我……少初…
…”

她缓缓地倒回床上，看起来像是睡了，含着
一抹恋爱的笑，灵魂不再被肉体羁绊，飘了出去。

不知情的人还当她睡了，但缓缓由五官流
出的血，证明她已与世长辞，结束了她多舛的二
十八年岁月……

“姐姐……”

云仙芝哽咽出声。

韩济民搂住她，低声道：

“别难过，她去得很快乐。”

“我好恨娘！我好恨她！”她泣不成声地哭
叫。

“至少，我们可以替她高兴，她终于可以与
恋人相会了。”





她抬起泪眼轻问：“真的吗？”她需要保证。

韩济民搂紧她，肯定地道：“是的。”

外头的雪，不知何时停了，天空之中出现两颗异常炯亮的星子，缓缓交会……

是你吗？你来接我了吗？……

是的，我等你好久了……灵秀……

同样的二月天，却已是春寒料峭的时节，百花在微寒中绽放，摇曳生姿地宣告大地春回的讯息。

白雪融尽，煦阳现暖，空气中全蕴含着花香与沁凉，教人不禁想好好徜徉于大地之中，陪百花一同迎春。

“小姐，您就在榕树下歇一会儿，在这棵大树的四周，全开满了不知名的花儿，颜色很多种，因为是半山腰，所以有微微的雾气环绕在脚边，很美，烘托得小姐像是天上的仙子一般。”

清脆甜美的嗓音，出自一名青衣丫环打扮的美婢。但任何的“美”，一旦到了她的小姐面前，都是不足的。她小心扶持着的白衣姑娘，全身上下都像是巧匠精心雕琢出来的，美得不可思议，真个是巧笔丹青难画描，连春天竞放争妍的百花，倘若真有灵，怕也会羞愧得在瞬间凋零吧！而她这号称“踏月山庄”最美丽的丫环，服侍着这仙子一般的小姐，万万不敢对自己容貌有丝毫自信的。这种清灵到已非人间会有的佳人，不仅男人见了失魂，连身为女子的自己，也

君
须
怜
我

序

会常常沉迷其中难以自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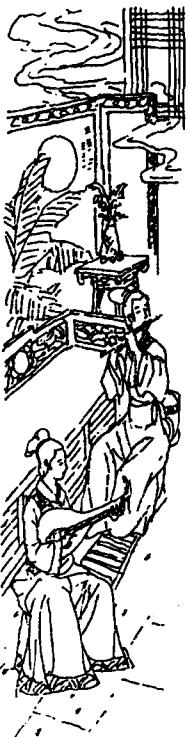
白衣女子在被贴身丫头扶坐在一块平滑大石板上时，轻柔地开口了：

“碧映，你去忙吧，这边很凉，我想静待一会儿。”

“小姐，我唤一名利落的小丫头来陪你吧，您一个人坐在这儿，奴婢不放心。”

白衣美人儿笑着，轻摇螓首，发丝在这小小动作下随风舞动：

“不了，山下布满了家丁，不会有事的。我又不是没一个人在这儿待过。”



这里是“念尘山”，十二年前整座山头被韩家买下。终年有专人打理，并派一组家丁在山下驻守巡逻，不让闲杂人士误闯。而这片山林间，放生了许多温驯的动物，日日派人上来喂食，顺便巡山捕捉那些会危害到人的蛇或猛兽；如此慎重的维护，当然有其特别的用意。在十二年前，“跃日斋”的主人韩济民因为病弱的娇妻偏爱这座山头的景色，每每身体稍见起色时，便要来此地踏青，于是韩济民索性买下整座山，将无名的山头取名为“展眉舒心山”赠予爱妻；但在二年后，妻子终究在长期的虚弱中，香消玉殒，这片山于是改为“念尘山”以纪念他的妻子风涤尘。尔后，再过五年，韩济民在一次赴丝路经商时，被一群江洋大盗谋财害命。在尸首运回京城后，也葬在此，与他的发妻合葬一处。

韩济民的续弦云仙芝，每年不惜花费巨资